

债券代码：256346.SH

债券简称：24瓯飞0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二零二六年五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瓯飞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申万宏源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根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行为的作为或不作为，申万宏源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3、债券代码：256346.SH。
- 4、债券简称：24 瓯飞 02。
- 5、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 6、债券期限：3+2 年。
- 7、票面利率：2.37%。
- 8、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9、登记托管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重大事项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郑仕科，男，现任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中共温州湾新区工作委员会关于蔡一爽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沈福康为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的常设机构为公司财务部。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郑仕科变更为沈福康。

（三）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沈福康，男，现任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三、发行人披露的影响分析

发行人认为本次人员变动系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对企业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受托管理人已采取的措施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瓯飞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6年5月8日